

证券代码：836547

证券简称：无锡晶海

公告编号：2024-083

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 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0日14:00
- 2、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9月9日15:00—2024年9月10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547	无锡晶海	2024年9月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律师为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及建议，现公司董事会提名李松年、蔡立明、李琼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以上全体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相关部门规章、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2024-087）。

本议案项下共有3项子议案，分别为：

1.1 《关于选举李松年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蔡立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李琼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3 人，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

(二)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及建议，现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坚、李苒洲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以上全体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以及相关部门规章、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2024-087）。本议案项下共有 2 项子议案，分别为：

2.1 《关于选举陈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 《关于选举李苒洲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应选独立董事 2 人，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北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满，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现公司监事会提名沈洪、王丰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新选任的职工监事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经资格审核，以上全体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相关部门规章、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2024-087)。

本议案项下共有2项子议案，分别为：

3.1 《关于选举沈洪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2 《关于选举王丰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应选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选举。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司申请转板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4年9月10日上午9:00至11: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陈向红 联系电话：0510-88350255

联系地址：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港下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二) 会议费用：股东参加本次会议的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无锡晶海氨基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2日